附件5

2023年产学研项目申报指南

一、政策依据

《佛山市教育局 佛山市科学技术局 佛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<佛山市促进高校科技成果服务产业发展扶持办法>的通知》（佛山教育〔2023〕20号）第十条。

二、政策内容

产学研项目是指以在佛山市辖区内依法注册登记的企业为需求方，以高校或科研院所为供给方，以技术合约为基础，双方依照各自优势进行技术创新的合作项目。扶持标准具体如下：

根据专家评审结果，依据项目经费实到高校金额10%给予扶持，每个项目扶持金额不高于20万元。

三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申报单位须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高校或科研院所，项目负责人须为高校教师。

（二）申报项目须为自2022年起签约并已获得首付款的产学研项目。项目所依托的科研成果须在广东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服务平台入库（入库流程详见附件5-1）。

（三）申报单位与我市企业签订了责权利明确的技术转让、技术许可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等合同。若符合技术合同登记范畴，须按照科技行政部门的技术合同登记有关要求进行登记。

（四）申报项目符合我市产业发展要求，属于与我市产业发展紧密相关的重点领域、行业和产业亟需解决的关键与核心技术，项目技术创新点明确、技术含量高，项目实施效益好，产业关联度强，有较好的示范和带动作用。

四、材料要求

| **序号** | **附件名称** | **填报须知**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立项申报书 | （1）产学研项目申报材料或数据统计时间应截至申报结束日期。  （2）需在首页、承诺书、项目组成员页、审核意见页相应位置签字盖章。 |
| 2 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 | 需提供高校、我市合作企业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。 |
| 3 | 项目负责人及  团队成员证明材料 | （1）身份证；  （2）在职或在读证明；  （3）近六个月的社会保险缴费证明。 |
| 4 | 产学研合作协议 | 产学研合作协议 |
| 5 | 产学研合作财务证明材料 | 资金往来的支付凭证，包括费用明细、发票和银行到账凭证 |
| 6 |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证明 | 科技行政部门出具的证明 |
| 7 | 产学研合作成果证明材料 | （1）按立项申报书知识产权清单填报顺序提交。  （2）包括专利、软著、核心期刊及SCI文章、奖项等相关证明材料。其中核心期刊及SCI文章证明材料仅需提供论文录用通知单/刊登论文的样刊图片/知网等论文数据库查询页面。 |
| 8 | 产学研合作经济效益证明材料 | 产学研效益情况证明（合作企业盖章） |
| 9 | 其他与本项目相关  证明材料 | 如（1）财政资金证明材料，包括立项通知、合同书、任务书等；  （2）合作企业出具的结项证明；  （3）产学研合作产生社会效益相关证明材料等。 |

附件：广东高校科技成果转化线上服务平台注册流程指引（2023年）